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生态

公告编号：2023-003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月10日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经于2023年1月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窦茂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潍坊市城投集团向公司提供融资借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周转需求，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借款额度（在授权期限的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具体借款协议，授权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项涉及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窦茂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潍坊市城投集团向公司提供融资借款并授权签署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1月30日下午14:30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